



施咸荣 著

西风杂草

· 英美现代文学论丛 ·

西风杂草

施咸荣 著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 插页2 字数255,000

1986年6月第1版 1986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800 册

书号: 10256·181 定价: 2.45 元

目 次

当代美国小说概论·····	(1)
---------------	-------

从达达主义到新超现实主义·····	(77)
-------------------	--------

——兼谈当代美国新超现实主义诗歌

英美畅销小说一瞥·····	(93)
---------------	--------

西方惊险小说杂谈·····	(113)
---------------	---------

漫谈国外科学幻想小说·····	(136)
-----------------	---------

七十年代美国黑人戏剧·····	(150)
-----------------	---------

美国黑人作家理查·赖特的生平与创作·····	(165)
------------------------	---------

“当代人的典型”·····	(182)
---------------	---------

——评当代美国黑人小说《看不见的人》

塞林格和他的代表作《麦田里的守望者》·····	(191)
-------------------------	---------

美国文学在中国·····	(203)
--------------	---------

西方现代文学中的“意识流”和“心理现实主义”·····	(214)
-----------------------------	---------

——兼谈美国女作家欧茨的创作

附：《关于鲍比·T 案件》(欧茨)

《二十九条臆想》(欧茨)

欧美现代文学的演变和争论·····	(262)
-------------------	---------

——兼谈美国后现代派的两篇作品

附：《纽约的一个童话故事》(专篇选译 唐利维)

《顶呱呱的早餐》(专篇选译 冯尼格)

西方文学中描写人物内心世界的一种新手法…………… (294)

——兼谈英国女作家苏珊·希尔的创作

附:《来点儿歌舞》(希尔)

讽刺 幽默 黑色幽默…………… (318)

附:《一阵金雨》(巴士尔姆)

《克利夫兰废品场》(勃劳提根)

后记…………… (347)

当代美国小说概论

这里的“当代”，主要概括从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到八十年代的三十年。小说毕竟是反映现实的，不管有些作家如何矢口否认，或者使用了如何曲折、独特的手法。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发生了两件大事对人们的思想震动极大，尤其是对知识分子：一件是德国纳粹集中营里惨无人道地屠杀犹太人，另一件是大规模屠杀人类的核武器的发明和实地应用。这些事件既促使人们对现存的社会道德准则和价值观念产生根本性的怀疑，同时也促使各种思潮的诞生和流行。此外，大战后科技的迅猛发展带来了所谓的“后工业社会”，这个社会也称作“消费社会”或“群体社会”(mass society)，它实质上是工业自动化、思想电脑化的“非人化”社会，西方评论界称它是“异化社会”：既是物质上相对富裕和舒适的社会，也是人与人相互不了解、个人精神苦闷、彷徨的冷酷社会，在这样的社会里，个人的精神世界成了社会舆论注意的中心，大多数的当代小说也把描写的重心从广阔的社会画面转移到个人生活——尤其是个人精神生活——的小天地里，刻划“反英雄”、写寻找个人“身份”或“自我本质”成了风靡一时的主题。群体社会里的主要阶级是中产阶级，它主要由科技、专业、管理等人员组成，他们受雇于人，无自主权也无根基和信念，是个体的“新小人物”(new Little Man)，当代小说里描写

的主要是他们和他们的家庭成员及子女。

大战结束后，一度占领美国文坛的是用传统现实主义艺术方法创作的战争小说，但不久冷战开始，出现了麦卡锡主义反共运动，对进步的文化人进行了政治迫害，从而造成美国文坛的萧条沉寂，有的评论家称这一时期为“沉寂的五十年代”或“怯懦的五十年代”。斯隆·威尔逊(Sloan Wilson)的长篇小说《一个穿法兰绒西服的人》(1955)是反映当时社会情况的正统作品：人人穿法兰绒西服，人人循规蹈矩，恪守现行的规则和制度。另一些人(尤其是青年一代)看不惯这种粉饰现实的假道学，向旧传统进行反叛和挑战，于是诞生“垮掉的一代”及其文学。反映和描绘这种叛逆精神的最优秀作品是塞林格的长篇小说《麦田里的守望者》(1951)，它否定美国生活方式，要求精神生活，向往东方哲学。

六十年代是美国多事之秋：古巴导弹危机，肯尼迪总统被刺，黑人抗暴斗争，学生反对侵越战争，直到七十年代初的水门丑闻和尼克松总统被迫下台。这些政治、社会现实或是直接地反映在小说里，或是间接地对小说家的创作思想发生影响，而六十年代开始繁荣的后现代派小说（包括“黑色幽默”和“荒诞派”小说）虽用超现实的笔法，但它们讽刺的、隐喻的或想要逃避的也是当时的现实。

七十年代美国小说继续繁荣，一些严肃的作家都想扩展自己的视野、创作天地和描写范围，不愿意贴上××流派的标签，而在艺术方法上，传统的现实主义又开始受到重视，流派之间也有进一步相互渗透和交融的趋势。尤其是犹太文学，既继承古老的意第绪(Yiddish)文学传统，又吸收现代欧美文学中的养料，植根于美国现代文明和社会现实，采用现实主义与其他流派相结合的艺术方法，取得的成就很大。有两位犹太作家(贝娄和辛

格)在七十年代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但美国的犹太人逐渐被同化,犹太作家后继无人,当前犹太文学的昌盛很可能只是昙花一现。

战后的一些社会、哲学新思潮,对文学的影响也很大。首先是以萨特与加缪为代表的颓废的存在主义哲学思潮,认为世界是荒谬的、不可知的、没有意义的,人是孤独的,人的处境是痛苦的。这个思潮尤其对荒诞派戏剧和小说起了较大的影响。

弗洛伊德主义或弗洛伊德心理分析学派对二、三十年代的现代派文学曾产生过巨大的影响。到了五十年代,德裔哈佛大学教授埃里克·埃里克森(Erik Erikson, 1902-)进一步发展了这方面的学说,从自我意识的角度来探讨“自我本质问题”(problem of ego identity)。他把这问题分成两个阶段,第一是童年,也即形成自我的主要阶段,第二是生命历史(life history)或心理传记(psychobiography),在这个阶段里个人经历与社会的文化、历史相互起作用,产生特定的品质或本质。在外界(社会、种族、阶级、家庭,等等)的压抑下个人的心理一旦失去平衡,就产生自我本质危机,人的精神就会变得反常(苦闷,彷徨,颓废),严重的就精神分裂,成为疯子。战后不少作家都在“自我本质”的问题上做文章。

战后也出现一种妄图把马克思主义与弗洛伊德主义结合起来的哲学思潮,其代表人物是赫伯特·马库斯(Herbert Marcuse, 1898-),他主张性解放,鼓吹无政府主义暴力革命,是“新左派”(New Left)和“反主流文化”(Counter-cultures)的理论家。

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的影响也必然扩展到思想文化领域。在六十年代,亨利·亚当斯的“热寂说”(entropy)又重新受到重视,并成为指引某些作家如托马斯·品钦(Pynchon)的理论基

础。另一较新的思潮是阿尔温·托夫勒(Alwin Toffler)提出的“第三次浪潮文明”。他认为改变人类历史的“第一次浪潮”是约莫一万年从“农业革命”开始的;“第二次浪潮”由三个世纪以前的“工业革命”开始;由“科技革命”引起的“第三次浪潮”,目前才刚刚开始,在它的冲击下当前的世界工业体系正在崩溃,目前影响西方价值观念、政治结构、经济体制和家庭生活并造成时代危机的,正是第三次浪潮冲击的前兆。作者甚至预言,这股科技发展的新浪潮,将会对人类个性和社会行为产生极大影响。

战后的美国小说在艺术上也发生很大的变化。一股反传统的潮流和暗流冲击着文学艺术的创作。象索尔·贝娄这样的作家也几乎同意法国“新小说”派作家罗伯-格里耶的看法,认为“人物小说”已经过时,“典型人物已变得不真实,而且令人厌烦”。不少作家如梅勒、菲德勒、桑塔格等都认为作家的任务是探索、创造一种适应时代精神的新艺术方法和艺术形式。总的说来,当代美国作家除极少数例外,在创作的主题思想上有一种越来越离开社会重大问题的趋势,他们往往着眼于描写个别的人与物,尤其是个人的精神世界。在描写的手法和技巧上,更是五花八门。下面试将当代美国小说分为“现实主义、自然主义小说”、“黑人小说”、“南方小说”、“犹太小说”和“后现代派小说”等几个部分,作简略的论述。

现实主义和自然主义小说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和战后,曾出现一批优秀的战争小说,如约翰·赫塞(John Hersey, 1914—)的《阿德诺的钟》(1944)、欧文·肖(Irwin Shaw, 1913—1984)的《幼狮》(1948)、诺曼·梅勒的

《裸者和死者》(1948)、赫尔曼·沃克(Herman Wouk, 1915—)的《凯隐号兵变》(1951)和詹姆斯·琼斯(James Jones, 1921—1977)的《从这里到永恒》(1951), 这些小说主要采用传统的现实主义手法。琼斯继《从这里到永恒》之后又写了《细细的红线》(1963)和《吹哨》(1978, 在作者死后出版), 组成较全面地描写美国军队生活的三部曲。赫塞后来的著作甚多, 重要作品有描写波兰犹太人起义遭到纳粹血腥镇压的历史小说《墙》(1950)和攻击美国教育制度的讽刺小说《买孩子的人》(1960)等, 他的小说比较能如实地记录和反映现代历史。沃克在七十年代出版了两部描写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浩瀚巨著:《战争风云》(1971)从一九三九年九月纳粹德国入侵波兰起写到日本偷袭珍珠港;《战争与回忆》(1979)从美国对日本宣战写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这两部连续性的长篇小说以近二百万字的篇幅, 通过美国海军高级军官帕格·亨利一家的遭遇, 从政治、军事、外交、社会、家庭等各方面, 比较全面地反映和描写了这一场在世界史上有巨大影响的重要战争。欧文·肖一直关心社会问题, 主张为人生而艺术, 他写了大量的长、短篇小说和剧本, 在不同程度上反映了美国政治、经济、社会和思想情况, 重要的长篇小说有《富人, 穷人》(1970)、《夜间工作》(1975)等, 他在五十年内写的优秀短篇小说都收辑在他的自选集《短篇小说集: 五十年》(1978)中。

从战后到麦卡锡时期, 一些进步作家仍继承红色三十年代左翼文学的传统用所谓的“社会现实主义”艺术方法进行创作, 最杰出的代表是艾伯特·马尔兹(Albert Maltz, 1908—)。马尔兹在麦卡锡主义反共高潮中受到迫害, 坐牢一年, 出狱后一度迁居墨西哥, 他最有代表性的作品是长篇小说《潜流》(1940)和短篇小说《世界上最幸福的人》(1938)等。五十年代后写的作品不多, 主要有长篇小说《短促生命中漫长的一天》(1957)、《正月

的故事》(1966)等。他的作品在揭露和批判社会方面比较深刻有力。此外,用历史题材来影射现实生活的作家主要有霍华德·法斯特(Howard Fast, 1914—)和戈尔·维达尔(Core Vidal, 1925—)。法斯特早期写过一些优秀的历史小说,如描写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屠杀印第安人的小说《最后的边疆》(1941)、描写独立战争的小说《公民潘恩》(1943)、《自由与自豪的人们》(1950)以及描写古罗马奴隶起义的小说《斯巴达克斯》(1951)等。1956年离开共产党后,创作态度有所转变,写了一系列畅销小说。维达尔的著作很多,代表作是讽刺华盛顿政界的长篇小说三部曲《首都华盛顿》(1967)、《布尔》(1973)和《1876》(1976)。另一位写历史小说的作家詹姆斯·米歇纳(James Michener, 1907—)往往以一个地方为背景,从有史以来写起,一直写到今天,对地理、历史、风土、人情都有生动的描绘,作品的优点是故事生动,细节描写绘声绘影,知识渊博,缺点是结构松散,人物往往不够真实,缺乏典型性。他的主要作品有《南太平洋故事集》(1947)、《夏威夷》(1959)、《流浪者们》(1971)、《百年》(1974)、《切萨皮克》(1978)等。

五十年代以麦卡锡主义为标志的右翼保守势力向三十年代左翼文学传统进攻和镇压的结果,一些青年在这种窒息气氛中苦闷,彷徨,有的自杀,有的消极反抗,以吸毒、酗酒、群居等颓废、放纵的生活向保守的传统表示抗议,这就是所谓“垮掉的一代”或“垮掉派”。垮掉派在诗歌和小说中都有代表人物,写小说的主要有克茹亚克和巴勒斯。巴勒斯(William Burroughs, 1914—)的作品甚多,代表作是长篇小说《赤裸裸的午餐》(1962),他的作品比较颓废,充斥色情描写,大都围绕一个主题,就是写美国文明的腐化堕落,传统价值观念的彻底破产。

在五十年代专写美国上层社会的小说家是路易斯·奥金克

· 洛 斯 (Louis Auchincloss, 1917—), 他主要描绘纽约贵族资产阶级 (大律师、大银行家、大资本家) 的生活习尚, 揭示这些人实际上是在幕后决定美国两党政府各项政策的统治集团。在当代美国文学中, 唯有奥金克洛斯告诉我们美国统治阶级在他们的银行里、会议室里、俱乐部里和卧室里在干什么和怎样干, 只是作者的洞察力不够敏锐, 大部分作品都流于肤浅。长篇小说《朱斯丁的校长》(1964) 被认为是他写得最好的作品。

在六十年代, 美国的小说创作开始繁荣, 在现实主义领域中出现了一种新的形式或体裁。有些作家从“事实与虚构混淆不清”的理论出发, 认为美国的现实生活既然跟虚构的小说一样曲折离奇, 他们不妨用写小说的手法来描绘现实生活中的真人真事, 于是所谓“非虚构小说”(non-fiction novel)、“记实小说”(documentaries)、“新新闻报道”(New Journalism)就在六、七十年代流行起来。

“新新闻报道”的代表作家是汤姆·沃尔夫(Thomas Kennerly Wolfe, 1931—), 他是著名新闻记者, 在六十年代曾出版三部长篇报告文学, 一九七三年他编选了一本叫作《新新闻报道》的文集, 辑录了一些著名作家如诺曼·梅勒·泰利·萨森(Terry Southern)、盖·塔里斯(Gay Talese)、琼·狄迪恩的有关著作, 并在该书中详细论述了“新新闻报道”的主要内容和发展历史。

“新新闻报道”允许报道者在描写真人真事时掺杂自己的观察和想象, 采用各种象征手法, 在艺术形式上打破小说与非小说的界限。

与“新新闻报道”属于同一性质而被看成小说的, 是所谓“非虚构小说”。美国当代南方作家杜鲁门·卡波蒂(Truman Capote, 1924—1984)的早期作品继承南方文学的传统写梦境

与现实、怪诞与恐怖相结合的所谓“南方哥特小说”(Southern Gothic Novel)。一九五八年发表了一部描写穷苦的南方少女只身来到纽约谋生而堕落的中篇小说《提凡尼餐馆里的早餐》，被认为是他前期的最优秀作品。一九六六年他出版了长篇小说《残杀》，主要写两个匪徒出狱后，用极其残酷的手段平白无故地屠杀了堪萨斯城中素昧平生的富裕农民一家四口。作者根据六年的实地调查、大量的录音和笔记、无数次的采访，用小说体裁对该案的发生、发展和审讯过程作了生动的叙述和深刻的分析。小说成了畅销书，不少人纷起仿效。总的说来，“新新闻报道”和“非虚构小说”是带有美国历史、社会 and 美学特征的一种新的记录式文学。

在战后作家中独树一帜的是赖特·莫里斯(Wright Morris: 1910—)，他主要继承舍伍德·安德森和辛克莱·刘易斯的传统，用幽默而略带讽刺的笔法描写中西部以他故乡内布拉斯加为背景的乡村和小镇里的生活，他的艺术特点之一是富于历史感，能将过去融入于现在之中。他的作品有内涵的深度，刻划人物(大都是反英雄)能透入思想感情的深处。他的最优秀作品是《视野》(1956)和《一棵孤单的树的仪式》(1960)，他的近作是《草原之歌》(1980)，写从本世纪初到七十年代居住在中西部草原上一个家庭三代人的生活。

继承詹姆斯·法勒尔“城市现实主义”(urban realism)的小说家在六、七十年代主要有厄普代克和契佛。约翰·契佛(John Chever 1912—1982)出版长篇小说四部，第一部《瓦普肖特纪事》(1957)写马萨诸塞州一个富裕家庭的家史，但他写得最好的是短篇小说。他的好几本短篇小说集中的优秀作品都收辑在一九七七年出版的自选集中，共包括他最近三十年中写的六十一篇短篇小说。它们主要描写美国中产阶级的日常生活，通

过家庭琐细反映这个阶级的精神面貌，小说里的人物大都是些道德败坏、内心空虚、生活放荡、懦弱怕事、一事无成的反英雄。作者用讽刺的笔触刻划了这些人物，描绘了貌似天堂、实际上却是地狱的生活。他的短篇小说中颇有代表性的是《乡下丈夫》(1954)，通过一个住在远郊区“乡下”的富裕商人的遭遇和心理活动，栩栩如生地刻划了一个普通美国家庭的形象，也生动地描写了这个家庭的生活环境，揭示了物质富裕的美国所面临的根本性问题：精神生活的贫乏。

总的说来，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社会现实的急速变化，直接反映现实生活的现实主义艺术方法也起着变化，除了自然主义的描写更为突出外，还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批判和揭露社会黑暗面时偏重于精神生活方面，另一是对人的内心世界进行深入而精密的分析时，往往借用现代派的一些技巧和手法，包括二十年代流行后来被福克纳巧妙地应用的“意识流”手法，以及以现代心理学中的“行为主义”为根据的所谓“隐蔽的”或“含蓄的”心理描写手法(“closed” psychological depiction)。运用这种新手的代表人物是约翰·伽德纳(John Gardner, 1933—1982)，迄今已出版六部长篇小说，其中《十月光》还被美国读书界和评论界评为一九七六年的最佳小说。他在一九七七年出版的理论著作《论道德小说》因强调小说必须有道德寓意、刻划有血有肉的人物来鼓舞人们向上，从而得罪了一批后现代派作家，在美国文坛引起了一场轩然大波。他的小说富于哲理和道德寓意，采用的手法也多样化，在《十月光》里采用小说套小说的写法，在书中模拟一部女主人公拿来消闲解闷的通俗惊险小说(约占全书篇幅的三分之一)与正统的严肃作品《十月光》相对照，讽刺目前庸俗读物之为害。他的长篇小说《镍矿山》(1973)副题是“一部田园小说”，但田园风光只是小说的背景，全书写

的却是“人活着是为什么”这一深奥的哲理，而这一哲理，又通过小说主人公亨利·索姆斯极复杂的心理活动和内心世界来反映和探讨。这部小说几乎没有什么故事情节，主要人物只有三个：在路边开小饭店的亨利·索姆斯，他四十岁了，患着严重的心脏病，看来不久于人世，病魔的折磨和孤独的生活使他对人生的一些重要问题进行思考；凯丽·韦尔斯，一个十六岁的农家姑娘，在小饭店里当女招待，被富裕的农场主儿子诱奸后怀了孕，却又被遗弃；农夫乔治·鲁密斯，在朝鲜战争中腿部受伤，成了瘸子，在农场收割时又断了右手，他是亨利的好友，两人常常交换对世事万物的看法，两人的意见虽然不合，友情却越来越深。作者在刻划这些人物的内心世界时，既不通过作者的直接叙述，也不通过人物自己的内心独白，而是通过人物的语言、行动、反应、行为举止甚至面部表情，让读者感觉到或者猜测到隐藏在人物内心深处的思想感情。在这类心里描写中，作者很少感情用事，很少用抒情的笔调或夸张的言词，而是用简单、朴素、含蓄的文字，隐晦地把人物最隐秘的内心世界通过人物本人的行动或别人的反映揭示出来，让读者去思考、体会，作出自己的答案。例如残废的乔治往往作违心之论，他的语言仿佛不是为了表达自己的思想而是隐藏自己的思想。至于亨利·索姆斯，他为什么要娶比他小得多的凯丽？是怜悯她，还是要摆脱他自己内心的苦闷和孤独？最后他为什么要收容烧毁自己住房、杀害妻子的牧师西蒙·贝尔？他妻子对这事又如何反映？作者只是通过亨利的一系列行动，逐步把这个人物的复杂内心世界清清楚楚地揭示出来，但不作任何解释或结论，这是七十年代现实主义文学中描写人物内心世界的一种新手法，值得注意。

杰克·克茹亚克(Jack Kerouac, 1922—1969)原名让·路易·勒伯里·德·克茹亚克，他的作品主要有十八部小说，风

格大同小异,大多带有自传性质,尤其是其中的十二部,作者自称是《杜鲁士传奇》,从作者的童年时代一直写到他逝世前信仰佛教的禅宗和酗酒为止。他的第一本小说《镇和城》(1950)后来被作者自己否定,说它不是他的真正声音。《在路上》(1957)是他的代表作,只花了三个星期匆匆写成,作者把一长卷白纸塞入打字机,不加思索地进行自发创作,把他的流浪生活(酗酒、吸毒、乱七八糟的性生活)和同伙的谈话记录下来。小说没有结构和情节,想到哪里就写到哪里,这部小说被出版社积压了六年才出版,竟使作者一举成名。书中主要内容描写一群青年对战后的美国社会感到不满,对老一代的贪婪、得过且过、功利主义等感到厌恶,于是从个人的角度进行反抗。他们的思想既苦闷又混乱,因看不到光明、找不到出路,就以流浪、性爱、吸毒来“充实”自己的生活内容,反映了战后一部分被称为“垮掉的一代”的美国青年的生活方式和精神状况。“垮掉”(beat)一词由克茹亚克最先用,据他自己说他是听到一个朋友用这个词来表达精神上的绝望和世界末日快要来到的感觉,后来有一次他在家乡的教堂里受到启发,觉得这词与圣经里耶稣“登山训海”的福音(beatitude)又有联系,同时它又象征当时流行的“博普”音乐(一种节奏疯狂急促的爵士音乐)的节奏^①,这样一词三义^②,以此来概括一代人的生活和精神面貌。

克茹亚克后来的小说对佛教的禅宗越来越感兴趣,如《达摩的流浪者》(1959)描写对禅宗境界的追求,故事结束时主人公在太平洋西北地区的深山中去寻找“达摩”真理。《地下人》(1958)在某种程度上是《在路上》的续篇,仍写克茹亚克和他那伙垮掉

① beat 一词原有“节奏”之意。

② 因此也有人把 Beat 译成“疲塌”,尤其是人们为了对垮掉分子表示轻蔑,加了俄语词尾,称他们为 beatnique,译作“疲塌尼克”似更传神。

分子的流浪生活，中心故事是写主人公与一个黑人姑娘之间不美满的恋爱。这部长篇小说和《在路上》在美国拥有较多的读者。《在巴黎参禅》(1966)是作者活着时出版的最后一部作品，名曰小说，其实是作者到法国去寻找祖先作短期旅行的札记，记录他在巴黎试图参禅失败的经历。

克茹亚克在七十年代开始受到评论界的注意和赞扬，其实克茹亚克作为“垮掉的一代”的代言人，从颓废的个人反抗出发去描写和反映五十年代病态的美国社会，虽有一定的现实意义，但他的作品自然主义倾向严重，无论在思想上或艺术上境界是不高的。

诺曼·梅勒(Norman Mailer, 1923—)是犹太裔作家，正如他自己在《夜间行军》(1968)中所说，是“激进的知识分子、勤奋的作家，又是个极猥亵的人”。他私生活放荡，颇遭非议，早在五十年代就参加了“垮掉的一代”，酗酒、吸毒无所不为，这情况在他的文集《为我自己做广告》(1959)里有所描述。在政治上他是个激进派，一九四八年支持过进步党和华莱士，一九六七年十月参加反对美国侵越战争的示威游行，向五角大楼进军，一度被捕。

梅勒的早期思想主要表现在他的论文《白色黑人》(1957)中，他在文中称美国的存在主义者“希泼斯特”(也即后来的“嬉皮士”)，谈到了青年“造反”、吸毒、反战、黑人革命等等，实质上是抄袭马克思主义、弗洛伊德主义和法国存在主义的大杂烩，却对六十年代的“反主流文化”起了很大影响。

《裸者与死者》是一部反战小说，也是梅勒的成名作，主要描写美国军队里官兵之间的关系，突出权力与人的理性之间的矛盾：权力在摧毁人的理性，战争又把个人的私心杂念赤裸裸地暴露出来。在艺术上作者采用了道斯·派索斯的“时间机器”等手

法，但有所创新，尤其是在刻划人物的内心世界方面，颇具深度。小说在某种程度上把战争机器和战争生活象征为当代历史的缩影。

他嗣后出版的几部小说都较为逊色。《巴巴里之滨》(1951)反映作者对共产主义感到幻灭，又对美国极权主义的抬头感到忧虑的痛苦心情，“巴巴里”是个空想的地名，象征“乌有乡”。《鹿苑》(1955)把好莱坞作为精神窒息的象征，小说里虽不乏揭露丑恶内幕之处，但充斥着猥亵的性描写。《一场美国梦》(1965)引起评论界的不同反应，主题描写人的精神变态，主人公原是战争英雄，当过国会议员，因对今天的美国社会感到窒息和不满，于是用强奸、杀人等暴力来反抗社会。小说隐喻和讽刺美国革命进行二百年之后，它所追求的“美国梦”已成了性、暴力和淫虐狂。《我们为什么在越南》(1967)既是《一场美国梦》的补遗，也是作者其他几部长篇小说的小结，小说采用一种独特的笔法，既不把故事背景放在越南，也不描写侵越战争，而是单纯地描写一个大资本家带着一伙人到北方阿拉斯加去猎熊，以猎熊象征侵越战争，同样是赤裸裸的暴力、杀戮、死亡，作者认为美国的大资本家的行为应对美国人在越南负责。小说里用了大量极猥亵的语言，作者却还在自我辩解说他第一次发现自己的语言“最美国化”，“最有文学性”。他认为在越南指挥军事行动的将军们和对残杀越南妇女儿童应负直接责任的大老板们自身的为人要比全部英语中猥亵字汇加起来还要猥亵，但他们却要装作对文学中的猥亵字眼表示厌恶，这就更应该用最猥亵的语言描写他们。

此后，梅勒写了四部“新新闻报道”或“非虚构小说”，美国有的评论家^①认为梅勒一直在寻找一个既富于虚构的幻想、又能

① 例如美国弗兰克·d·麦克康纳尔教授的见解，见《四个战后美国小说家》(1977年)，芝加哥大学出版社。